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新生高關懷群篩檢流程

承辦人員：游晴雯

聯絡電話：02-22722181轉 1453

辦理時間：每年9月至12月

9月初發函至各系（所），
請各系（所）以新生班為單位，
在**9月30日**前排定測驗日期、時間、地點。

↓

9月至10月進實施「大學生身心適應調查表」

1. 填寫施測同意書
2. 心理測驗施測與解釋
3. 填寫活動回饋表

↓

篩選和建立高關懷學生檔案，進行追蹤與輔導

↓

心理師針對可能的高關懷群主動去電或訪談，依照危機程度高低，評估及再確認是否符合高關懷群指標。

參考評估指標：

1. 有明顯自殺意念
2. 失眠超過一個禮拜。
3. 沒有特殊原因，已持續一段時間未到校上課者。
4. 與過去相比，學業成績明顯降低。
5. 情緒不穩。
6. 出現怪異行為（例如：覺得有人要害他、有人在監視他、自言自語…等）或性格、行為有明顯變化者（例如：突然變得容易暴怒，甚至出現暴力行為…等）。
7. 雖無明顯自殺意念或企圖，但目前生活中有明顯壓力源，需給予協助者。

← 不符合高關懷群指標

1. 瞭解學生晤談意願，視情況提供諮商服務。
2. 視情況連絡導師，由導師後續定期關懷。

← 符合高關懷群指標

1. 與學生建立談話關係，提供陪伴支持。
2. 辨識學生精神疾患，適時轉介資源。
3. 諮輔組建立各系（所）高關懷群資料庫，定期追蹤關懷。